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 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乐山市红十字会职能简介

1.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四川省红十字会条例》，制定并实施乐山市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

2.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中，向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

3.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4.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

5.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6. 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会公益活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对特殊困难对象进行人道救助。参与或兴办医疗、康复、养老等与红十字会宗旨相符的社会公益事业。

7. 依法开展募捐活动。依法依规接受和处理分配捐赠款物。

8. 指导下级红十字会加强自身建设、组织建设和开展各项工作。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9.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四川省红十字会交办、委托的其他工作。

(二)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重点工作

1.提升应急救援救护能力。一是主动融入全市应急救援体系，分层级、分专业加快红十字救援队伍高度专业化建设，参加川南五市红十字会区域协作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分片区开展市县红十字会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加快推进红十字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库三级达标建设。二是争取将应急救援培训纳入 2025 年民生实事，实施应急救援普及培训倍增计划，力争 2025 年完成 10000 名救护员培训任务，普及培训 30000 人次，推动 2030 年持证救护员人数达到常住人口基数的 3%。三是推动高铁站、学校、景区、机关单位等重点行业和场所配置 AED，积极推进 AED 手机地图建设。

2.提高生命关爱服务水平。实施“中央彩票公益金大病儿童救助项目”等人道救助工作，注重对老年人、儿童等特殊群体的关怀和帮扶。常态开展“三献”社会动员活动，举办“乐山市遗体器官捐献纪念园”开园仪式和首场缅怀纪念活动。推动“三免一减”政策落实，确保新增入库造血干细胞志愿者 300 人以上，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登记志愿者 500 人以上。

3.推进人道资源扩面增量。一是开展“5.8 公益日”人道筹资活动，多方调动线上线下爱心资源，广泛动员机关、企事

业单位等人员参与，为易受损群体和困难群体募集资金。二是加快防溺水设施配置。面向社会筹集资金，在沿江沿河区县等重点水域投放一批防溺水公益宣传栏和应急救生箱，配置“一圈一杆一绳”等救生设施。三是加强东西部协作，找准“小凉山”地区红十字事业发展短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需求，精心策划一批应急救护基地建设、景区救护站建设、红十字特色惠民项目、爱心志愿捐赠项目等，争取东西部协作款物支持。

4.加大人道文化传播力度。积极融入全省大宣传格局，叫响“博爱嘉州”优秀新媒体品牌，策划创作一批具有地方特色的新媒体作品。在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人道文化活动，通过社区宣传、公益讲座、媒体合作等形式，营造全社会关注、参与、支持红十字事业的良好氛围。开展“红透指数”建设工作，力争透明度指数评价得分居全省前列。

5.推进志愿服务规范化发展。一是按专业、分领域的要求，建强志愿服务队，规范志愿者注册工作，提高救护员、应急救护师资、红十字文化传播师资在志愿者中的占比，提升队伍专业化服务水平。二是指导高校红十字会做好青少年会员、志愿者的招募和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在校大学生的积极性和专业技能，组织参与全市重大文旅活动、体育赛事志愿服务保障工作，打造“博爱青春”志愿服务品牌。

6.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一是狠抓党的建设。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开展“节奏更快、效率更高、质量更

优”主题实践活动，持续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切实推动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党的建设更加有力有效。二是狠抓基层组织建设。大力推进村(社区)基层红十字会建设，结合城市博爱家园项目，打造一批社区博爱小屋、博爱驿站等基层组织示范点，加快推动4A级以上景区救护站建设、区县应急救护基地规范化建设。三是狠抓自身队伍建设。举办4期“博爱嘉州讲堂”，不断加强“三救三献”业务人才培育。建强红十字志愿服务、应急救援骨干、应急救护师资、文化传播师资、捐献血信息员五支队伍，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红十字工作队伍。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红十字会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1）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1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6.83	本年支出合计	236.83
七、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36.83	支出总计	236.83

二、单位收入总表（公开表 1-1）

表1-1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236.83		236.83								
		236.83		236.83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236.83		236.83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1-2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236.83	203.83	33.00
					236.83	203.83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236.83	203.83	33.00
208	05	05	37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	17.49	
208	05	06	374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4	8.74	
208	16	01	374001	行政运行	158.06	158.06	
208	16	50	374001	事业运行	33.00		33.00
208	99	99	374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	11	01	374001	行政单位医疗	4.51	4.51	
210	11	03	374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221	02	01	374001	住房公积金	13.12	13.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36.83	一、本年支出	236.83	236.8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8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1	218.61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5.11	5.11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3.12	13.1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表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236.83	236.83	
					236.83	236.83	
				乐山市红十字会	236.83	236.83	
208	05	05	37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9	17.49	
208	05	06	37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4	8.74	
208	16	01	374	行政运行	158.06	158.06	
208	16	50	374	事业运行	33.00	33.00	
208	99	99	37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	1.32	
210	11	01	374	行政单位医疗	4.51	4.51	
210	11	03	374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0	0.60	
221	02	01	374	住房公积金	13.12	13.12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03.83	159.48	44.36
				203.83	159.48	44.36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3.83	159.48	44.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48	159.48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45.13	45.1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25.70	25.70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25.70	25.70	
301	03	30103	奖金	38.48	38.48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3.76	3.76	
301	03	3010302	行政基础绩效奖	34.72	34.7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9	17.49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4	8.74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	4.51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0	0.60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22	0.22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2	13.12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	5.50	
301	99	3019901	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5.50	5.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6		44.36
302	01	30201	办公费	5.50		5.50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4.50		4.50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1.00		1.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302	02	3020201	办公印刷费	0.10		0.10
302	05	30205	水费	0.40		0.40
302	05	3020502	饮用水	0.40		0.40
302	06	30206	电费	0.50		0.50
302	06	3020601	办公用电费	0.50		0.5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3.45		3.45
302	07	3020701	邮寄费	0.05		0.05
302	07	3020702	电话费	3.40		3.4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6.65		6.65
302	11	30211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0.60		0.60
302	11	3021102	差旅住宿费	0.60		0.60
302	11	3021103	差旅伙食补助费	4.20		4.20
302	11	3021104	差旅公杂费	1.25		1.25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0.60		0.60
302	13	3021301	办公设备维修（护）费	0.40		0.40
302	13	3021312	零星维修（护）费	0.20		0.2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0.40		0.40
302	15	3021501	三类、四类会议费	0.40		0.4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17	3021701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3.34		3.34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1.42		1.42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1.92		1.92
302	29	30229	福利费	2.12		2.12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	31	3023101	燃料费	2.20		2.20
302	31	3023102	维修费	0.50		0.50
302	3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0.50		0.50
302	31	3023104	保险费	0.40		0.40
302	3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0.2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8		8.98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	8.58		8.58
302	39	3023903	租车费用	0.40		0.4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		8.12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0.16		0.16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5.94		5.94
302	99	30299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0		1.10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0.92		0.92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33.00
					33.00
				乐山市红十字会	33.00
				事业运行	33.00
208	16	50	374001	志愿者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6.50
208	16	50	374001	应急救护培训等	26.5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4.20		3.80		3.80	0.40
		4.20		3.80		3.80	0.40
374001	乐山市红十字会	4.20		3.80		3.80	0.4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 4）

表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科目）	本 年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支 出		
类	款	项	单 位 代 码	单 位 名 称（科目）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合 计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表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表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74-乐山市红十字会		33.00									
374001-乐山市红十字会	志愿者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6.50	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志愿服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关爱“一老一小”、城市治理、应急救援、“三献”宣传等特色志愿服务活动，提供活动保障；联动主流媒体，加强红十字人道文化传播，提升红十字影响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志愿服务人次	≥	1000	人次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网站运营	=	1	个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15	次	1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志愿者活动及时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地区	≥	12	个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足感	定性	有效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8	%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0	%	5	
	应急救护培训等	26.50	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营造“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良好氛围。开展人道资源动员，募集社会资金，提升红十字会社会筹资能力。开展捐赠项目管理工作，提升红十字会公信力。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捐献的相关工作。保障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库正常运转维护，完成仓库物资的出入库搬运，保障仓库存储安全。组织参与省市级综合实战演练及救援队人员个人救援装备配备等，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务管理服务	=	60	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捐赠筹资金额	≥	500	万元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五进培训	>	1000	人次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师资培训	≥	30	人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数量	≥	15	期	5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及培训	≥	2	万人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数	≥	2	次	4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落实率	≥	90	%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出入库正确率	≥	99	%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物资仓库情况	定性	安全、整齐、畅通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应急救护能力提升	定性	提升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	8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群众满意度	≥	95	%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满意度	≥	95	%	5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乐山市红十字会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36.83	236.83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人道资源动员，募集社会资金，提升红十字会社会筹资能力。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五进及宣传，让全民具备基本急救知识，为生命赢得宝贵时间；提高个人在灾害、意外事故和危重病发生时的应急能力；降低由灾害或者疾病引起的伤残率和死亡率。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志愿服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关爱“一老一小”、城市治理、应急救护、“三献”宣传等特色志愿服务活动，提供活动保障；联动主流媒体，加强红十字人道文化传播，提升红十字影响力。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推动志愿服务健康有序发展。依法开展遗体捐献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报名工作，做好志愿者申请信息台账录入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接收及见证工作。做好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工作，根据中华骨髓库四川分库的安排，做好初配、高配的再动员、体检工作、随时做好对符合捐献的志愿者赴省捐献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三献	依法开展遗体捐献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报名工作，做好志愿者申请信息台账录入工作，做好遗体（器官）捐献接收及见证工作。做好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招募工作，根据中华骨髓库四川分库的安排，做好初配、高配的再动员、体检工作、随时做好对符合捐献的志愿者赴省捐献工作。					
	三救	通过募集资金，将捐赠资金用于开展助医、助残、助困、助老及特殊群众帮扶等人道救助项目；用于市内外突发灾害事故的应急救助、紧急救助灾区群众以及其他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事业发展支出人道救助。开展应急救护培训五进及宣传，让全民具备基本急救知识，为生命赢得宝贵时间；提高个人在灾害、意外事故和危重病发生时的应急能力；降低由灾害或者疾病引起的伤残率和死亡率；预防突发事件引起的盲目慌乱现象，有效控制事态的扩张，减少或者避免安全隐患；在自然灾害和突发公共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及其受害者实施救助。					
	事业发展	完善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开展志愿服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关爱“一老一小”、城市治理、应急救护、“三献”宣传等特色志愿服务活动，提供活动保障；联动主流媒体，加强红十字人道文化传播，提升红十字影响力。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弘扬人道主义精神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推动志愿服务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捐赠筹款物额度	≥	500	万元	10
		数量指标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次数	≥	15	次	5
		数量指标	网站运营数	=	1	个	5
		数量指标	“五进”培训	>	1000	人次	10
		数量指标	应急演练次数	≥	2	次	5
		数量指标	志愿服务人次	≥	1000	人次	5
		质量指标	出入库正确率	≥	99	%	10
		时效指标	志愿者活动及时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安全感、幸福感、满足感	定性	有效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满意度	≥	95	%	10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	85	%	10	

十四、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8）

政 府 采 购 预 算 表

部门：乐山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采购数量	面向中小 企业	政府采购 预算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品目序号	品目名称			
	合 计					

第三部分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236.83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3.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收入预算 236.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83 万元，占 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支出预算 236.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83 万元，占 86%；项目支出 33 万元，占 1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236.83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33.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8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1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1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6.8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33.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

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61 万元，占 92.3%；卫生健康支出 5.11 万元，占 2.16%；住房保障支出 13.12 万元，占 5.5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8.0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红十字会人员经费、日常运转的基本支出，以及会议、公务接待等非定额公用支出。绩效目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正常运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49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74 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2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5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0.6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3.1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红十字事业(款)事业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33万元,主要用于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正常运行,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36.8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9.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44.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4.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2025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4 年预算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红十字会工作检查指导及项目监督、其他市州红十字会的交流学习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4 年预算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应急救援车辆 1 辆。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其他车 1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025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救援救灾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乐山市红十字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为 44.3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9.19 万元，增长 26.1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乐山市红十字会 2025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乐山市红十字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乐山市红十字会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9 个，涉及预算 236.8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159.47 万元；运转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44.36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3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

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